

2016-2017 学年第 30 次校长办公会议主要议题及决定事项

会议时间：2017 年 8 月 7 日

一、会议议题

- 1、研究近期学校安全生产工作
- 2、审议“立德树人”专项行动计划方案及新生开学教育周安排方案
- 3、研究本科生导师制指导意见
- 4、研究教育部关于修改完善“双一流”拟建设高校建设方案的通知
- 5、审议《同济大学成果转化（横向）科技经费管理暂行实施细则》修正方案和《同济大学关于四技服务经费支出的若干管理规定》
- 6、审议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、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嘉兴市等校企、校地合作事项
- 7、研究与华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合作方案
- 8、研究马克思主义学科研究基地建设方案
- 9、审议启动《同济大学章程》修订的方案
- 10、书面审定本科生退学情况
- 11、书面审定研究生退学情况
- 12、书面通报报废设备处置情况

二、主要决定事项

- 1、会议审议通过保卫处（安全生产办公室）根据近期学校安全生产工作所提出的工作建议。
- 2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“立德树人”专项行动计划方案及新生开学教育周安排方案。

3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本科生导师制指导意见，从 2017 级新生开始实施本科生导师制。

4、会议要求进一步完善学校一流大学建设方案，对拟建设学科进行重新梳理，拟建设学科调整方案提交党委常委会审定。

5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《同济大学成果转化（横向）科技经费管理暂行实施细则》修正方案和《同济大学关于四技服务经费支出的若干管理规定》，要求修改完善后提交党委常委会审定。

6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学校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、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嘉兴等校企、校地合作事宜。

7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学校与华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合作方案。

8、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设立“习近平治国理政理论与实践研究院”。

9、会议同意启动《同济大学章程》修订工作。

10、会议同意张某等 8 名本科生退学。

11、会议同意对高某等 141 名单独备案收费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作退学处理；同意对李某等 60 名单独备案收费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作结业处理，发结业证书。

12、会议批准本次报废设备共计 864 台件，账面原值 4,776,265.59 元。